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95)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許少偉)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根據當局提供的拆除天台情況，於 2013 年實際拆除了 600 間，但 2014 年卻急降至 200 間，就此請當局告知本委員會：

- (a) 過去三個年度(2012-2013、2013-2014 及 2014-2015)，當局目標巡查、執法及拆卸的樓宇天台、平台、天井/庭院、巷里的違例建築物的數字為何，請以列表形式，按 18 區提供相關數字；
- (b) 由於過去數個年度中發生村屋僭建風波等事件，令屋宇署前線人員在執法上備受壓力，當局在過去三個年度(2012-2013、2013-2014 及 2014-2015)，分別就港島、九龍及新界區處理違例建築物的人員編制及相關開支為何；於 2015-16 年度就上述三區是否有計劃增加人員編制，以處理日益繁重的工作量，請提供相關數據。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議員問題編號：13)

答覆：

自 2010 年起，屋宇署一直進行大規模行動，有系統和有效率地針對天台、平台、天井／庭院、巷里的僭建物採取執法行動。目標樓宇數目由 2013 年的 600 幢，分別在 2014 年下調至 200 幢和在 2015 年下調至 270 幢，是因為重新調配資源以處理未遵從清拆令的個案。

我們就此問題回覆如下：

- (a) 有關拆除天台、平台、天井／庭院、巷里的僭建物的大規模行動，是按逐幢樓宇進行。2012 年至 2014 年的大規模行動目標樓宇的數目，按地區表列如下：

地區	目標樓宇數目		
	2012	2013	2014
中西區	42	22	9
灣仔	36	28	7
東區	34	81	5
南區	6	19	0
九龍城	47	97	50
觀塘	30	14	14
油尖旺	59	142	45
深水埗	36	66	47
黃大仙	8	23	8
離島	0	0	0
北區	10	12	3
西貢	0	6	0
沙田	0	12	0
大埔	6	28	5
荃灣	12	5	2
屯門	10	10	0
元朗	5	28	4
葵青	9	7	1
總數	350	600	200

- (b) 有關拆除天台、平台、天井／庭院、巷里的僭建物的大規模行動，由本署兩個樓宇部和強制驗樓部現有的人手資源進行，屬於他們就本署在樓宇安全及維修的各個執法範疇所進行的整體職務的一部分。我們無法單就進行大規模行動所涉及的人手資源提供分項數字。本署過去 3 年用於執行樓宇安全及維修的各個執法範疇職務的人手資源和開支，表列如下：

	2012-13	2013-14	2014-15
專業及技術人員數目	530	576	620
人手開支、部門開支及委聘顧問公司的開支 (百萬元)	489	526	522

屋宇署兩個樓宇部在 2015-16 年度會獲分配額外資源，增加 18 名非公務員合約技術人員，以協助執行本署在樓宇安全及維修的各個執法範疇的工作。

- 完 -